

改名並受割禮以達成神的目的

經節：創世記十七章一至二七節

信息：創世記生命讀經四七篇（下）至四九篇

壹、引言

- 一、神的目的乃是要得著一班人，有祂的形像來彰顯祂，並有祂的權柄來代表祂，好使祂在地上能得著一個國度，在其中施行祂的權柄。
- 二、為著達到這個目的，神照著祂的形像和樣式造人。
- 三、雖然人受到撒但的引誘，一再的墮落，神卻一再的拯救。至終，神放棄受造的族類，呼召蒙揀選的族類，作祂的子民，好達成祂永遠的目的。
- 四、蒙神呼召的人，乃是一班憑信跟隨的人。他們憑信過河（受浸），並且來到迦南美地，享受包羅萬有的基督，同過甜美的召會生活（示劍、伯特利、希伯崙）。
- 五、蒙召的族類，一面憑信跟隨，一面又常常倚靠自己。然而，人在神之外所倚靠的（羅得、以利以謝、以實瑪利），不僅不蒙神的悅納，並且打岔神的經綸。只有出自基督的，纔能蒙神悅納，並達成神的目的。

貳、改名（創十七 5、15~16）

- 一、改名就是人加上神，好使人得完全。
 - （一）亞伯蘭這名，在希伯來文裏由四個字母組成（由英文字母 A - b - r - m 代表），而亞伯拉罕由五個字母組成（由英文字母 A - b - r - h - m 代表）。
 - （二）四是受造之物的數字，一是造物者的數字，五是負責的數字。受造之物加上神纔能負責，纔得完全。亞伯蘭改名的意義就是神加到他裏面，使他得完全，使他能負責達成神永遠的目的。
- 二、亞伯蘭被改名為亞伯拉罕
 - （一）亞伯蘭意「崇高的父」，而亞伯拉罕意「眾民的父」、「多國的父」，也就是「繁增的父」。
 - （二）崇高的父與多國的父
 - 1、崇高的父如同「一根竹竿」，高高在上，卻是膝下無子，沒有屬靈的後代。而多國的父如同「一座大山」，子孫滿堂，滿了屬靈的後代。
 - 2、在今日的召會生活中，你是尋求個人的屬靈、聖潔？還是自願奴役於眾人？若你僅追求個人的屬靈與崇高，你頂多不過是崇高的父，而不是多國的父。
 - 3、每年到了歲末年終，我們都該問自己「主啊！一年又要過去了。在已過這一年，到底有多少人是因著我的服事被帶進召會生活中？我是崇高的父還是多國的父？」
 - 4、今天大多數的基督徒都渴望成為崇高屬靈的人。然而他們越尋求這樣的屬靈，就越不結果子，就越單獨，越不能產生屬靈的後裔。神需要我們在生產後裔的事上繁增，而不需要我們在尋求屬靈的事上崇高。所有尋求崇高屬靈的人，都必須改變為生養眾多的人。

- 5、但願藉著我們的服事，多人得著我們屬靈的餵養，被帶進召會生活中，且穩固的活在召會裏。
- 6、真正屬靈的人，乃是那些住在葡萄樹上的枝子，他們享受葡萄樹生命的肥汁，多結果子榮耀神。(約十五 5，8)
- 7、在新約裏保羅寫了十四封書信，他給人的感覺好像高高在上。然而在以弗所長老面前，他親自見證，他是挨家挨戶教導人，晝夜流淚勸誡人。他不僅是崇高的父，他更是多國的父。(徒二十 17~20，27，31，西一 28)

三、撒萊被改名為撒拉

(一) 撒萊意「我的公主」，而撒拉意「公主」，也就是「多國的母」。

(二) 我的公主與公主、多國的母

- 1、我們原本都是狹窄的，所關心的都是自己，所追求的都是「我的」，所在意的也是「我的」。
- 2、今天人類社會中許多的難處，都是出在「狹窄」。一狹窄就搞小圈圈，就見不得人好。召會生活中亦是如此，要配搭得好，人就要「大」。「大」就有眼光，就有智慧。「大」就能包容那些小魂的人。(王上四 29，帖前五 14)
- 3、當神加到我們裏面，我們就變得更為寬廣，有寬廣的眼光，寬廣的心和寬廣的靈。我們就不再是「我的公主」，乃是「公主」、「多國的母」，並且樂意關心人。
- 4、在今日的召會生活中，我們若想要保有我的脾氣、我的個性、我特有的性格，那你定規很難與人配搭也很難去照顧人。因為你還活在自己裏面。活在自己裏面的人容易受傷，容易被觸怒。
- 5、所有作母親的，都是把『我的』擺在最後。她們是以孩子的需要為需要，以孩子的幸福為依歸。只要是對孩子好，她們就拚上，只要是對孩子有益處，她們就擺上。
- 6、我們都需要讓神的成分更多的加到我們裏面，好使「我的」被了結，好使我們被變化成為「撒拉」，成為多國的母，能產生後裔，顧到許多人，使神的目的因著繁增得以完成。

四、新路的實行要求我們成為多國的父和多國的母

(一) 老路重在會要聚得好，而新路重在人要照顧好。其實人得著好的照顧並被成全，會自然也就聚得好。

(二) 要多人得著照顧，就需要許多屬靈的家庭被興起

- 1、屬靈的家庭乃是由多國的父和多國的母所組成，他們擔任著「生、養、教、建」的重責大任。
- 2、當我們都脫離自己的崇高與特殊，脫離自己的單獨與狹窄，我們就是多國的父與多國的母。若是在區裏滿了這樣的人，那麼這樣的區定規滿了繁增之福一月月結新果、年年慶豐收。
- 3、一個健康的區，兩年可增一個區；一個正常的區，三年可增一個區。若是過了三年還不能增出一個區，這指明該區需要更多的「亞伯拉罕」和「撒拉」被興起。

(三) 在新路的實行裏，聖徒們在生活中的接觸是相當頻繁的。為著能和諧的配搭在一起，我們的高舉必須被壓平，我們的特殊要變為普通。在區裏，聖徒們只要調得好、配得好，就產生同心合意，這是最重要的生態環境，能得人，也能留人，更能成全人。

五、改名就是改人，也就是變化。

(一) 名字指明一個人，所以改名字就是改換成另外一個人。

(二) 有時我們接觸一些得救的聖徒，他們在召會生活中經過一些年日，好像變作另外一個人，更有屬靈的氣質，更有神的味道。這就是改名，這就是變化，也就是改變成為基督的形像。

(三) 「但我們眾人既然以沒有帕子遮蔽的臉，好像鏡子觀看並返照主的榮光，就漸漸變化成為與祂同樣的形像，從榮耀到榮耀，乃是從主靈變化成的。」(林後三 18)

六、在新耶路撒冷裏，得勝者乃是一塊白石，上面寫著新名。(啟二 17)

(一) 白石指明得勝者經過變化成為神建造的材料，他們蒙主稱義並稱許。

(二) 這新名是變化過之人的標示，也指明被變化之人對主的經歷。今日，我們對神主觀的經歷乃是構成新名的內涵。

七、至終，在永世裏，所有的聖徒都有神的名寫在他們的額上。(啟二二 4)

(一) 這指明所有的聖徒都要變化完成，他們都要被神的成分所浸透。

(二) 他們是屬於神的，也是神所救贖的，他們要在永世裏享受三一神的福分直到永遠。

參、割禮

一、背景 (創十七 9~11、13)

(一) 在創世記十五章神與亞伯拉罕立約，在十七章神用割禮堅立祂所立的約。

(二) 神對祂的約是忠信的，但亞伯拉罕卻不然，他用天然的力量與夏甲生出以實瑪利。這是難處的原因，所以神要亞伯拉罕受割禮，藉以堅立祂的約。

二、割禮就是除掉肉體 (參『生命的經歷』第九篇：對付肉體)

(一) 肉體的定義

1、敗壞了的身體：當神造人時，人只有身體而沒有肉體。後來人墮落了，罪的元素進到人裏面，人的身體因而變質敗壞成為肉體 (創二 6，三 6~7)。

2、整個墮落的人，包括人良善的一面。

* 神所造而墮落的人稱為「舊人」，舊人的自稱就是「我」，舊人的生命就是「魂生命」，舊人的活出就是「肉體」。這活出來的肉體，有一部分是壞的、是粗鄙的，我們稱之為「血氣」，另有一部分是好的，重在意見和主張的就叫作「己」，重在能力和幹才的就叫作「天然」*

(二) 肉體在神面前的地位

1、神和肉體不能調和 (出三十 31~32)

2、神和肉體誓不兩立 (出十七 14、16，撒上十五)

3、神定要除掉肉體 (創十七，出四，書四~五)

4、肉體該有的地位乃是被釘在十字架上 (加五 24)

(三) 割禮就是脫去我們的肉體，包括我們天然的力量、能力、幹才，更包括我們的己，也就是自我。因此，脫去肉體也就是脫去「我」，也就是了結自己。

- 1、創世記十七章，神似乎奪走亞伯拉罕的每一個地方和每一個人，所剩下的只有年紀老邁的他和斷絕了生育的撒拉。似乎神奪去了他的所有。
- 2、然而，神的手不停留在這裏，連他的所是神也要割去。這就是割禮，為要使我們成零，使我們只在主的光中行，只靠主的能力動。

三、割除肉體的地方

(一) 基督的十字架 (加五 24)

- 1、十字架如同一把刀，割除人的肉體。
- 2、當基督在十字架上，神在基督成為罪之肉體的樣式裏，對付了罪的肉體。(約一 14，羅八 3)
- 3、這是基督為我們所成就的事實。

(二) 調和的靈 (參：加五 16~25)

- 1、人重生的靈內住著基督的靈成為調和的靈。(林前六 17)
- 2、那靈是經過種種過程之三一神終極的實化，在這靈裏含有十字架殺死的成分。當我們活在調和的靈裏，那靈就將基督釘死的功效執行到我們身上。凡是屬肉體的，祂就除去，凡是出乎神的、與神的生命相符的，就通過，就存留。藉此，我們就主觀的把肉體釘在十字架上。(羅八 13，加五 24~25)
- 3、這是我們主觀的經歷，需要我們的配合，就是在生活中憑靈活著並憑靈而行。(加五 25)
- 4、為此，我們需要嚴格的照著調和的靈生活行動。

四、割禮積極的將我們帶進基督的復活 (創十七 8)

(一) 割禮總是在第八天舉行，「八」表徵復活，所以割禮總是在復活裏。正確的割禮總是將人引進復活，讓人有新生的起頭。

(二) 基督的十字架不僅將祂釘死，也將祂帶進復活。當我們接受割禮 (也就是與基督同釘十字架)，一面被了結，一面也就被帶進基督的復活裏。在復活裏，我們就成了另一個人，有神的生命和神的構成，這也就是改名。

(三) 藉著受割禮，也就是過釘十字架的生活，我們享受基督，享受召會生活，也享受神聖乳房的供應。我們了結有多少，享受也就有多少。割除有多透，享受也就有多深。(創十七 14，約三 30)

(四) 至終，神要藉著割禮了結我們的舊造，把我們作成新造。(加六 15)

五、受割禮的實際經歷

(一) 受浸

舊約中的割禮等於新約中的受浸 (西二 11~12)，其結果都是使我們與基督同死同活。「死」叫我們與祂一同埋葬，「活」叫我們與祂一同復活，一同生長。(羅六 1~4)

(二) 在生活中憑靈而行，讓包羅萬有的靈將基督的死執行到我們每一個行動上。

(三) 要事奉，又不要有肉體，就得操練凡事問問主，要慢一點，等一等，經過主。

(四) 留下記號，作為題醒。(創十七 11)

- 1、有時因著我們的自信、驕傲，神許可一些環境臨到我們。在這樣的環境中我們被暴露到極點，看見自己滿了天然，滿了肉體。這環境成了一把施行割禮的刀，將我們切成碎塊，留下記號，成為題醒。
- 2、經過這樣的割禮，我們纔起首認識，事奉主是嚴格的，一切出於己的都要被了結，只有出於基督的纔能獻上，纔能事奉。

六、藉著受割禮達成神的目的 (創十七 19~21)

- (一) 最攔阻神目的的，就是人天然的能力，就是人的自己。
- (二) 當人天然的能力被了結，肉體被減除成為無有時，就給神開了一扇門，讓神能進來應許以撒的出生。
- (三) 以撒的出生，乃是藉著享受神聖乳房的供應而得成就。
- (四) 只有憑神的恩典所生出的以撒，纔能達成神的目的。

肆、結語

- 一、脫離自己的單獨和狹窄，殷勤照顧餵養人，使我們成為多國的父和多國的母，使召會得享繁增之福。
- 二、認識肉體在神經綸中的難處。在事奉神的事上，嚴格的對付肉體，在靈中過釘死而活的生活，使我們在復活裏事奉且蒙悅納。